



固本强基创新成果资料汇编



中共梅州市委组织部 编

固本强基创新成果资料汇编

中共梅州市委组织部 编

序

翁永江

基础不牢，地动山摇。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是党领导和执政的基础。2003年7月，根据省委的部署，中共梅州市委作出了《关于实施固本强基工程全面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决定》，提出在全市全面实施固本强基工程，进一步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为实施“四个梅州”发展战略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证。四年来，我市各级党组织坚持以农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党建工作为重点，以增强凝聚力、扩大覆盖面和保持先进性为主攻方向，以坚持与时俱进、积极推进基层党的工作创新发展为主线，坚持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一起抓，不断提高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整体水平，全市基层党组织面貌发生了可喜的变化。

——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取得新成效。通过深入开展以创建“五个好”村党组织、“五个好”镇党委和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先进县(市、区)为主要内容的“三级联创”活动，扎实推进“十百千万”干部下基层驻农村工作，积极实施党政干部战略后备人才培养工程，认真排查和整治存在相对突

出问题的镇、村,大力推行村党组织与村委会“两交叉、两兼任”模式,有针对性地开展农村基层干部和党员培训工作,大力实施“强镇带村”工程,有效增强了农村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夯实了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同时,采取上挂下派方式,每年从基层选拔一批年轻干部到市直机关挂职和下派一批机关年轻干部到基层挂职,加强机关和基层干部的交流,既促进了人才的成长,也推动了机关作风的转变。

——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取得新突破。树立“围绕经济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的理念,按照“应建必建、属地管理”原则,抓重点、抓大户、抓巩固、抓提高,以“独立组建、联合组建、依托组建”等形式,各级市委常委、政府党员副职挂钩包干,亲自深入到非公企业做过细工作,加大宣传引导力度,不断创新机制,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不断扩大党组织的覆盖面。至2007年6月全市非公企业中,有党员4560人,有党组织覆盖的企业达312家,其中210家规模以上非公企业建立党组织的达204家,组建率达97.1%,符合党组织组建条件的企业100%建立党组织。

——机关事业单位党建工作取得新改善。市、县(市、区)、镇(街道)机关党组织普遍开展了机关作风评议活动、“千干扶千户”活动、学习讲坛活动等,使机关作风明显转变、精神面貌明显改观、服务意识明显增强。市直和中央省属单位还开展了独具梅州特色的“活力团队”活动,让机

关真正动起来、活起来,活跃了机关文化生活,促进了感情交流,增强了协作进取的团队精神,提高了机关党员干部的文化品位,调动了机关党员干部建设“四个梅州”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街道、社区党建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市7个街道党委全部改设为党工委,196个社区居委都建立党支部,实现了“一居一支部”目标。通过选派、轮岗交流、竞争上岗和聘用等措施,一批政治素质好、组织协调能力强、熟悉城市基层和群众工作、热心为群众办实事的优秀人才充实了社区领导班子。通过各级各部门加大投入,社区居委办公场所、办公经费等问题得到了较好的解决,由县(市、区)委组织部牵头,街道党工委和社区党组织负责落实,辖区内的单位基层党组织积极参与的街道社区党建工作协调工作制度已初步建立,“六好”和谐平安社区建设正在各地蓬勃开展。

——党员队伍建设得到新加强。全市7854个基层党组织,202724名党员从2005年1月开始到2006年6月,分三个批次,扎实开展了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各级党组织紧紧抓住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这条主线,切实把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作为夯实党的执政基础、加快实施“四个梅州”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工程来抓,真正做到了“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有创新”,收到了“提高党员素质,加强基层组织,服务人民群众,促进各项工作”的良好效果,得到了中央和省委巡回检查组

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同时,各级党组织按照发展党员的“十六字”方针,切实做好发展党员工作,还注意结合机关、农村、企事业单位、街道社区等行业特点,积极开展“创先争优”等各种活动,加强党员教育和管理,并针对我市流动党员较多的实际,制定了《梅州市流动党员管理暂行规定》,建立“一册一证一簿”制度,设立外出流动党员“流动堡垒”,建设流入党员的“家”,规范了流动党员的管理工作,提高了流动党员的政治素质,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发挥了流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实践证明,固本强基工程是新的历史条件下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载体和切入点,具有强大的生命力。为全面反映我市固本强基创新成果,总结基层党建工作的实践经验,进一步推动固本强基工程的深入开展,市委组织部在组织评选全市固本强基创新成果的基础上,编辑出版了《固本强基创新成果资料汇编》,希望能为促进我市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再上新台阶发挥应有的作用。

2007年9月

目 录



- 中共梅州市委关于实施固本强基工程全面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梅市发[2003]14号)..... (3)
- 扎实开展“三级联创”活动 全面提高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水平
..... 中共梅江区委(17)
- 推进“固本强基”工程 夯实党的执政基础 ... 中共兴宁市委(27)
- 结合梅县实际 创新活动载体 开展“三级联创”
..... 中共梅县县委(34)
- 实施“三大战略” 创建农村基层组织先进县
..... 中共平远县委(53)
- 创新思路 突出特色 全力推进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上新水平
..... 中共蕉岭县委(59)
- 打基础 抓创新 着力打造“三级联创”新亮点
..... 中共大埔县委(67)
- 以“三级联创”为载体 推动经济社会科学发展
..... 中共丰顺县委(77)
- 突出“五抓” 实现“五增强” 深入推进“三级联创”活动
..... 中共五华县委(82)



- “党政干部战略后备人才”培养工程
——梅州市固本强基工程的力作
..... 中共梅州市委组织部(91)
- “强镇带村”工程
——梅州市加快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有益探索
..... 中共梅州市委组织部(98)
- 镇镇上网工程
——梅州山区通过信息化推动党建工作现代化的探索
..... 中共梅州市委组织部(106)
- 外建“堡垒”内设“家”
——梅州市关于流动党员管理新模式的探索
..... 中共梅州市委组织部(115)
- “两交叉、两兼任”
——梅州市村级组织建设的客观选择
..... 中共梅州市委组织部(122)
- 活力团队
——梅州市直机关党建活动的—个品牌
..... 梅州市直机关工委(127)
- “雁洋模式”
——梅县乡镇党委建设的一面旗帜
..... 中共梅县县委组织部(135)
- “拾荷模式”
——丰顺县关于解决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资金问题的办法
..... 中共丰顺县委组织部(144)
- “红山模式”
——五华县关于农民脱贫致富路径的探索
..... 中共五华县委组织部(152)

村(居)干部福利基金

——平远县关于建立农村基层干部保障激励机制的探索

..... 中共平远县委组织部(158)

走村入户

——蕉岭县贴近农民维护稳定的一项措施

..... 中共蕉岭县委组织部(162)

“绿色通道”

——大埔县开辟维护农民权益直通车的有效办法

..... 中共大埔县委组织部(168)

特色居委创建

——梅江区建设“六好”平安和谐社区的突破口

..... 中共梅江区委组织部(175)

绩效考核

——平远县关于抓好乡镇党委建设的有效探索

..... 中共平远县委组织部(181)

责任锁定

——五华县遏制乡镇债务增加的有效举措

..... 中共五华县委组织部(187)

“五强五有五优”

——梅县机关党建工作的考核体系

..... 中共梅县县委组织部(192)

党员互助金

——蕉岭县关爱党员凝聚人心的一项措施

..... 中共蕉岭县委组织部(197)

三提升三创新

——大埔县构建社区党建新格局的积极探索

..... 中共大埔县委组织部(202)

“开源拓渠”工程

——丰顺县拓展入党积极分子队伍和培训形式的探索

..... 中共丰顺县委组织部(210)

“选、用、育、管”

——兴宁市抓住村级干部培养关键环节的探索

..... 中共兴宁市委组织部(218)

“四动并驱”

——兴宁市推进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的有效尝试

..... 中共兴宁市委组织部(223)

联系村务 争创“四好”

——梅县关于搭建新形势下农村党员发挥作用平台的探索

..... 中共梅县县委组织部(230)

“一册一证一簿一线”

——梅江区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有效探索

..... 中共梅江区委组织部(237)

流入党员的“家”

——梅江区做好流入党员管理的有效措施

..... 中共梅江区委组织部(243)

“流动堡垒”

——大埔县加强流出党员管理的积极探索

..... 中共大埔县委组织部(252)

“五在前”活动

——五华县加强非公党建工作的新载体

..... 中共五华县委组织部(258)

农村党组织设置新模式

——梅江区致力激活新农村建设的活力

..... 中共梅江区委组织部(263)

“支部+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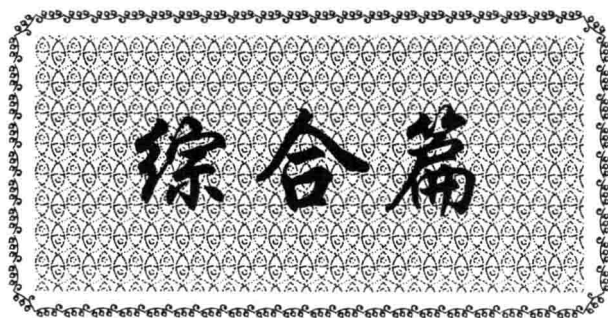
——蕉岭县关于充分发挥农村党组织作用的探索

..... 中共蕉岭县委组织部(270)

组建联合支部

——平远县关于园区党建工作模式的探索

..... 中共平远县委组织部(275)



中共梅州市委关于实施固本强基工程 全面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

梅市发〔2003〕14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固本强基工程,全面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决定》(粤发〔2003〕5号文)精神,结合本市实际,就我市如何实施固本强基工程,全面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实施固本强基工程的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

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和省第九次党代会提出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市委结合实际提出“五年打基础,十年翻两番,2020年全面达康”的目标要求。实现这些宏伟目标,关键在党。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是党领导和执政的基础。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必须高度重视并切实做好抓基层、打基础的工作,积极实施固本强基工程,全面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以来,我市集中六年时间整顿和建设农村基层党组织,开展了历时近两年的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排查和整治了一批问题相对突出的镇、村;大力加强国有企业、城市社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各条战线的党建工作,党的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但是我们也应该清醒地看到,我市

党的基层组织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有的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不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有相当一部分村集体经济薄弱,严重制约了农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的发挥;有的放松了对党员的教育管理,组织生活不正常;农村党员年龄老化的状况比较突出,影响了农村党员队伍的结构;一些党员党性观念淡薄,丧失了先进性;一些基层党员干部依法办事意识不强,工作方法简单,作风不正,严重脱离群众,有的甚至以权谋私,违法犯罪;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区、社团党的建设总体还比较薄弱。这些问题严重影响了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进而也将影响党的各项事业的发展。各级党组织必须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充分认识按照中央和省委的要求,积极实施固本强基工程深远的历史意义和重要的现实意义,增强紧迫感、使命感和忧患意识,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坚持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扎扎实实把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好。

实施固本强基工程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和省第九次党代会精神,紧密结合市委提出的实施“四个梅州”发展战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拓宽领域,强化功能,把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有机地结合起来,使制度建设贯穿其中,突出工作重点,实行分类指导,全面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使全市基层党组织政治上更加坚定、组织上更加坚强、作风上更加务实、制度上更加完善,真正成为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

二、大力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为加快现代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必须紧紧围绕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现代农业,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这一中心任务来进行。进

一步建立健全“六大机制”(农村基层干部选拔管理机制,农村基层组织服务群众的物质保障机制,农村基层干部任职培训和经常受教育机制,干部密切联系群众机制,村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运行机制,以“三级联创”为载体的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常抓不懈的推进机制),充分发挥镇村党组织在农村各种组织和各项工作中的核心领导作用。力争在3年内,有1—2个县(市、区)被省评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先进县(市、区),有三分之二的镇党委被市、县(市、区)委评为“六个好”党委,有二分之一的村党支部被市、县(市、区)委评为“五个好”党支部。

1、加强镇村两级领导班子建设,把镇、村领导班子建设成为坚决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朝气蓬勃、奋发有为、干净干事的坚强领导集体。按照德才兼备和群众公认原则,选配好镇、村两级领导班子,尤其要选好配强镇党委书记和村党组织书记。村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的选任要全面实行党员推荐、群众推荐、党内选举的“两推一选”办法,并选择若干个镇党委领导班子试行此项改革,扩大党员和群众对干部选拔任用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和监督权。提倡村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与村委会成员交叉任职,“两委”班子的交叉任职率和村党组织书记兼任村委会主任的兼任率均应达到80%以上。注重选拔那些在改革开放中创业先富起来,愿意为群众服务的经济能人担任村主要领导。对一时没有合适人选任党组织书记的村,可以从县、镇机关部门或企事业单位选派有一定工作经验的优秀党员去任职。坚持每年从高等院校中选拔一批优秀应届毕业生到镇工作。进一步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镇党政正副职的后备干部按2:1的比例配备,村级组织要保持2—3名后备干部,确保农村基层组织后继有人。

2、大力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夯实农村基层组织为民办事的物质基础。各地要结合实际,因地制宜,选准经济发展路子,积

极招商引资,上好项目,千方百计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力争在“十五”期间,使全市农村村集体经济年纯收入达到3万元以上,其中要有三分之一以上的村达到5万元;三分之一的村达到8万元以上;全市镇(办事处)机动财力全部达到60万元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的镇(办事处)要达到100万元以上。继续采取领导挂扶、部门帮扶、政策帮扶、科技帮扶、“结对子”帮扶等多种形式,加大帮扶力度。从今年起三年内,市、县财政每年拿出一部分资金,用于扶持贫困村发展集体经济,各单位、各部门要在人力、物力、科技以及项目等方面对贫困村给予扶持。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解决好当前一些村集体经济滑坡、返贫的问题。

3、切实改进基层干部作风。镇领导干部每年下村的时间应不少于4个月,其中每年要有90天以上的时间进村入户;乡镇领导干部每人要挂钩一个村,特别要挂钩帮助后进村;镇村干部每人要联系5户以上不同类型的农户,掌握民情,帮助解决实际问题;要进一步建立和完善镇领导干部每天值班制度、住镇制度和接访日制度,党政一把手接访原则上每月一次;镇党委、政府应组织涉农“站、所”负责人、技术人员,定期为农民提供咨询服务。

4、坚持每年排查、整治、帮扶一批问题相对突出的镇、村。各县(市、区)每年初要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采取县排查镇,镇排查村的办法,原则上按照镇、村总数的2—5%的比例,分别倒排一批问题相对突出的镇、村作为重点帮扶整治单位,逐个组派工作队驻点帮扶,直到问题真正解决。对软弱涣散的基层党组织要集中整顿,限期改变面貌。同时,要建立农村基层突出问题和突发事件及时上报的机制,农村基层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突发事件,基层党组织应及时向上级党委和组织部门汇报,不得隐瞒不报。

5、不断推进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全面落实《广东省村务管理办法(试行)》，使村党组织和村委会职责明确、运作规范、关系协调。切实加强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的村级组织配套建设，使村级组织能够各司其职、富有成效地开展工作。建立健全村务公开、镇政务公开和民主评议干部制度，把农村基层干部的各项工作置于群众的有效监督之下，实现依法治镇、依法治村、民主管理、民主监督。

6、建立健全适合农村基层特点的激励和保障机制，调动农村干部积极性，推动农村工作重心下移。保证村干部的基本报酬，并使之与工作实绩挂钩。在村级集体经济尚未发展起来的地方，村干部报酬每月少于300元的，市、县、镇应给予适当补贴。从2003年起，市每年拨出100万元，配套省拨资金，采取以奖代补的办法，对贫困村的干部实行考核奖励。积极创造条件，逐步使村干部参加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同时，建立党员服务中心和党员互助基金，对有困难的党员给予帮助、扶持。

三、切实加强和改进国有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

1、切实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政治领导，充分发挥企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注重加强企业领导班子和经营管理者队伍建设。选拔国有企业领导班子要充分发扬民主，坚持走群众路线，引入竞争机制，把政治强、品质好、懂经营、会管理的人才选拔到企业领导岗位上来。积极推行和完善国有公司制企业领导班子“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制度，力争在2005年实行这项制度的企业领导班子达到90%以上。完善企业内部领导体制和重大问题决策程序，企业党组织要积极参与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加强对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的监督，坚持企业年度审计和企业领导离任审计制度，企业领导人员收入申报、招待费用向职代会报告等制度。做好企业党组织按期换届工作。